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于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現有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錄得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錄得虧損人民幣約63,442萬元將大幅下降，預計虧損降幅介乎20%-45%之間。主要得益於本公司搶抓能源市場復蘇機遇，積極拓展國內和國際市場，鑽采裝備及相關產品訂單和收入實現大幅增長，同時本公司不斷優化成本管理，提升運營管理

水平，虧損情況較上年度大幅改善。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謹根據董事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現有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作出公告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王旭

主席

中國，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旭先生（主席）及朱驊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明先生、蘇梅女士、常清先生、魏斌先生及張士舉先生。